

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供电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

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业务受理

申请所需资料：

- ★用电主体资格证明。法人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和营业执照(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等)。
 - ★用电地址物权证明。房屋所有权证、土地使用权证、国有土地划拨证书、工程规划许可证、用地规划许可证等。
- 政府主管部门立项批复或相关证明文件。
- 小区整体供电规划方案(含负荷清单和用电容量、电房数量及平面布置等,如属地政府有其他要求,请您按要求办理)。
- 委托他人办理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。

供电方案答复

受理您的用电申请后,我们会与您预约时间勘查用电现场供电条件,并向您答复供电方案。

供电方案有效期自客户签收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如您有特殊情况,需延长供电方案有效期,请您务必在有效期到期前10天向我们提出申请,我们将为您办理供电方案延期或调整。

设计文件审查

收到供电方案后,请您自主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开展受电工程设计。设计完成后,请您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用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,具备条件后我们将完成审核并出具《小区新装设计文件审核意见单》。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,请您及时整改,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审手续,直至审查合格。

用电业务告知书（小区新装）

中间检查

根据已通过审核的设计图纸，请您自主选择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开展受电工程施工。在电缆沟、接地网等隐蔽工程覆盖前，请您提供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，具备条件后我们将组织中间检查并出具《小区新装中间检查意见单》。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请您及时整改，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验手续，直至中间检查合格。

竣工检验

您的受电工程竣工后，请您提供工程竣工报告（含竣工图纸），我们将组织竣工检验并出具《小区新装竣工检验意见单》。对竣工检验中发现的问题，请您及时整改，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验手续，直至检验合格。

装表接电

受电工程检验合格后，我们将为您装表接电。

三、温馨提示

(1) 如您办理的小区新装业务，涉及到两路及以上多回路供电，我们将按照《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停止收取供配电贴费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》（皖价服〔2004〕223号）、《安徽省物价局关于20千伏电压等级高可靠性供电费用征收标准问题的函》（皖价商函〔2011〕131号）文件规定收取高可靠性供电费用。

(2) 审查合格后的设计图纸若需要变更设计，应将变更后的设计文件再次送审，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(4) 您可以通过信用能源网站 (<http://www.creditenergy.gov.cn/publicity>)、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jzsc.mohurd.gov.cn/data/company>) 等渠道查询设计、施工和设备材料供应单位的相关信息。

(4) 与政府部门通过数据共享可获取的材料，免于提供。

(5) 您新装或更换的变压器须符合《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值及能效等级》（GB20052-2020）中1级、2级能效标准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！



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



网上国网App



网上国网95598
微信公众号



12398能源监管
热线微信公众号



12398App
(安卓版)

